

证券代码：871690

证券简称：上源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大学城污水处理厂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尧光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需要，子公司及未来 12 个月内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企业预计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含 1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与各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可在 18,000 万元总额度范围内进行调配，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

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申请期限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贷款由公司或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公司关联方根据需要，可能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担保。与授信相关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间、抵押质押及保证情况等）以相关授信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因此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督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审议了《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情况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于 2026 年度内向股东胡尧光先生、股东陈学松先生、关联方福建凤翔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借款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新项目的建设。上述所涉及借款为无息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胡尧光、陈学松和胡秀兰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需股东会批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需股东会批准）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无需股东会批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无需股东会批准）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